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度

地址：台南市安和路二段54巷225號

電話：(06)3560606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4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5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6~7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8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3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58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8~60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0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0	三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60~61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 63~69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 63~69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61~62, 64, 66, 69	三二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0~8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以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中，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投資子公司金額及其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3 年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73,564 千元及 96,823 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2.4%及 3.8%；暨其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失份額分別為 6,835 千元及 9,564 千元，分別占綜合損益總額之（2.3%）及（8.8%）。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項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季 珍



李季珍

會計師 王 燕 景



王燕景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4438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10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125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42,503	5	\$ 135,822	5	212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 70,000	2	\$ 40,000	2
11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七）	95,537	3	96,157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七及二七）	487	-	340	-
117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10	-	18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584	-	1,359	-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764,203	26	340,148	13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6,249	-	1,830	-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九及二八）	87,793	3	78,734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841,061	28	710,794	28
1200	其他應收款	24,087	1	3,195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57,842	2	34,327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8,988	-	19,893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八）	495	-	2,215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6,440	-	111,899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6,644	1	3,917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一）	6,582	-	4,837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6,745	-	3,613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57	-	3,490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4,166	-	101,667	4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136,600	38	794,193	3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108,593	4	1,75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122,866	37	901,818	36
1550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624,668	54	1,504,559	59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	-	4,166	-
17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三及二九）	136,874	5	143,409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4,054	-	9,418	-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四及二九）	71,848	2	72,917	3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	17,296	1	17,271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3,861	1	15,034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22	-	12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5,875	-	5,63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1,472	1	30,977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429	-	1,749	-	2XXX	負債總計	1,144,338	38	932,795	37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854,555	62	1,743,304	69		權益（附註四及二一）				
1XXX	資產總計	\$ 2,991,155	100	\$ 2,537,497	100	3100	股本	1,032,856	34	1,032,856	41
						3200	資本公積	139,493	5	139,493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4,113	7	199,106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3,094	3	103,094	4
						3350	未分配盈餘	291,160	10	135,400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98,367	20	437,600	17
						3400	其他權益	76,101	3	(5,247)	-
						3XXX	權益總計	1,846,817	62	1,604,702	6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991,155	100	\$ 2,537,49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柯吉源

經理人：王駿東

會計主管：金華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八）	\$2,910,170	100	\$1,860,154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及二八）	<u>2,580,505</u>	<u>89</u>	<u>1,675,097</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u>329,665</u>	<u>11</u>	<u>185,057</u>	<u>10</u>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5,095)	-	(6,062)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u>6,062</u>	<u>-</u>	<u>8,741</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330,632</u>	<u>11</u>	<u>187,736</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84,709	3	59,998	3
6200	管理費用	54,338	2	50,25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9,401</u>	<u>2</u>	<u>52,220</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98,448</u>	<u>7</u>	<u>162,475</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132,184</u>	<u>4</u>	<u>25,261</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八、二二及二八）	50,580	2	14,90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二）	7,380	-	2,26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二）	(1,941)	-	(4,21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u>54,257</u>	<u>2</u>	<u>20,517</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10,276</u>	<u>4</u>	<u>33,472</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42,460	8	\$ 58,733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29,258	1	8,657	-
8200	本年度淨利	213,202	7	50,076	3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二一及二三)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81,219	3	58,773	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失	(620)	-	(282)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 失)利益	(954)	-	1,425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費 用)利益	911	-	(1,45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80,556	3	58,458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93,758	10	\$ 108,534	6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2.06		\$ 0.48	
9850	稀 釋	2.05		0.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柯吉源



經理人：王駿東



會計主管：金華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失			權 益 總 額																																																																																																																																																																																																																																																																																																																																																																																																																																																																																																																																																																																																																																																																																																																																																																																																																																																																																																																																																																																																																																																																																																																																																																																																																																																																																																																																																																																					
代 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失	權 益 總 額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柯吉源

經理人：王駿東

會計主管：金華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242,460	\$ 58,733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230	9,033
A20200	攤銷費用	2,113	2,03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之淨損失	147	340
A20900	利息費用	1,941	4,214
A21200	利息收入	(358)	(631)
A21300	股利收入	(2,493)	(1,410)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份額	(54,257)	(20,51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	-	(128)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4	-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5,095	6,062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6,062)	(8,74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8	(18)
A31150	應收帳款	(424,055)	(21,64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059)	90,80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0,817)	25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905	2,800
A31200	存 貨	105,365	(28,572)
A31230	預付款項	(1,745)	32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033	(1,538)
A32130	應付票據	(775)	994
A32150	應付帳款	4,419	(5,62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0,267	86,54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637	3,750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720)	(1,533)
A32200	負債準備－流動	3,132	(1,68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6,837	(9,681)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929)	36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u>125,413</u>	<u>164,538</u>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83	85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8,827	1,41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063)	(4,39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1,223)	(\$ 1,14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1,237</u>	<u>161,26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6)	(70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69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	(74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23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40)	(35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46)</u>	<u>(9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20,000	8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90,000)	(9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01,667)	(121,667)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9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1,643)	(30,98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3,310)</u>	<u>(163,146)</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681	(1,97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5,822</u>	<u>137,80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2,503</u>	<u>\$ 135,8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柯吉源



經理人：王駿東



會計主管：金華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68 年 2 月，原名偉訓企業公司，嗣於 89 年 8 月變更為目前之名稱，主要業務為電源供應器、電腦產品之相關零組件及成品之製造、加工、銷售及進出口貿易。本公司目前委由中國地區子公司從事電腦機殼及電源供應器之製造，再透過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之偉訓國際投資公司及大盛集團有限公司買入該成品銷售予客戶。

本公司股票於 90 年 4 月奉准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嗣於 91 年 8 月奉准改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令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 後結束之年度期間 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 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 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

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IFRS 13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之衡量規定係自104年起推延適用。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104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IAS 19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此外，該修訂同時修改短期員工福利定義。修訂後短期員工福利定義為「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本公司原分類為短期員工福利之帶薪年休假因可於勞務提供年度後18個月內使用，IAS 19修訂後將改分類為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並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相關福利義務。惟此項改變並不影響應付休假給付於個體資產負債表列為流動負債之表達。

4.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規定須揭露關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工具之抵銷權及相關協議（例如提供擔保之協議）之資訊。

5.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闡明關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規定，特別說明「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之條件。

6.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1「首次採用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 1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本公司應列報前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IAS 16之修正係闡明，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應依IAS 16認列，其餘不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者，係認列為存貨。

IAS 34之修正闡明，若部門負債總額之衡量金額係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且前一年度財務報表對該應報導部門揭露之金額間存有重大變動，應於期中財務報告揭露該衡量金額。

104年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2013年版IFRSs預計將對103年1月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於編製104年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將依上述IAS 1之修正列報103年1月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並

按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規定揭露，惟無需額外揭露103年1月1日各單行項目之附註資訊。

7.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及衡量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規定，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

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於發布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

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IAS 36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13之修正係釐清適用IFRS 13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IFRS 15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5.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及IAS 34等若干準則。

IFRS 7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

6.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個體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個體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本公司應考量個體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

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

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

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

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5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

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本公司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

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

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七)及(八)所述，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四)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0	\$ 15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42,353	135,672
	<u>\$ 142,503</u>	<u>\$ 135,822</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u>\$ 487</u>	<u>\$ 340</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千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4.01~104.02	USD 500/NTD 15,347

102 年 12 月 31 日

合 約 內 容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千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3.01~103.03	USD 1,110/NTD 32,737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上市股票－中鋼公司普通股	<u>\$ 95,537</u>	<u>\$ 96,157</u>

本公司為活化資產增加收益，分別於 102 年 5 月與永豐商業銀行及於 103 年 7 月與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簽訂借貸業務信託合約，將所持有之中國鋼鐵公司股票（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為 3,632 千股）承作借貸業務信託，合約期限 1 年，期限屆滿時，若一方未向他方為本契約到期後即終止表示意見時，本契約即自動延長 1 年。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該信託業務產生之收益分別為 9 千元及 107 千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u>10</u>	\$ <u>18</u>
應收帳款	\$ 766,973	\$ 342,918
減：備抵呆帳	<u>2,770</u>	<u>2,770</u>
	\$ <u>764,203</u>	\$ <u>340,148</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u>87,793</u>	\$ <u>78,734</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1 至 4 個月，於決定應收款項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款項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款項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款項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120 天至 365 天之間之應收款項，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中，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帳款總額如下：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A 公 司	\$ 165,700	\$ 69,717
B 公 司	156,861	52,005
C 公 司	71,844	51,188
D 公 司	61,775	41,637
E 公 司	54,800	37,948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款項，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款項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此外，本公司亦不具有將應收款項及對相同交易對方之應付帳款互抵之法定抵銷權。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之分析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90 天以下	\$ 71,509	\$ 73,786
91 至 180 天	1,488	645
181 至 365 天	6	7
365 天以上	271	93
合 計	<u>\$ 73,274</u>	<u>\$ 74,53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70	\$ -	\$ 2,770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	-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770</u>	<u>\$ -</u>	<u>\$ 2,770</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70	\$ -	\$ 2,770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	-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770</u>	<u>\$ -</u>	<u>\$ 2,770</u>

十、存 貨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商 品	\$ 6,372	\$ 111,568
製 成 品	-	2
原 料	68	329
	<u>\$ 6,440</u>	<u>\$ 111,899</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580,505 千元及 1,675,097 千元。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94 千元。

十一、預付款項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留抵稅額	\$ 4,247	\$ 3,205
預付費用	2,009	1,363
進項稅額	326	269
	<u>\$ 6,582</u>	<u>\$ 4,837</u>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u>非上市（櫃）公司</u>		
偉訓國際投資公司（偉訓國際）	\$ 934,668	\$ 843,041
大盛集團有限公司（大盛集團）	524,377	483,911
豐全集團有限公司（豐全集團）	32,858	32,197
偉祺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偉祺國際）	30,467	22,766
亞碩國際通路公司（亞碩國際）	1,033	1,430
Compucase Corporation（UCC）	27,611	24,391
Compucase Europe GmbH（GCC）	38,179	54,360
Compucase UK Ltd.（ECC）	2,133	5,472
Compucase Japan Co., Ltd.（JCC）	35,843	37,394
HEC Korea Co., Ltd.（KCC）	(<u>2,501</u>)	(<u>403</u>)
	<u>\$ 1,624,668</u>	<u>\$ 1,504,559</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u>非上市（櫃）公司</u>		
偉訓國際	100	100
大盛集團	100	100
豐全集團	100	100
偉祺國際	100	100
亞碩國際	60	60
UCC	100	100
GCC	70	70
ECC	80	80
JCC	100	100
KCC	51	51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二。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 ECC、GCC、JCC 及 KCC 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96,557	\$ 70,236	\$ 1,100	\$ 7,861	\$ 7,805	\$ 67,356	\$ 250,915
增 添	-	-	-	300	-	400	700
處 分	-	-	-	(7,079)	(165)	(705)	(7,949)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96,557</u>	<u>\$ 70,236</u>	<u>\$ 1,100</u>	<u>\$ 1,082</u>	<u>\$ 7,640</u>	<u>\$ 67,051</u>	<u>\$ 243,66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35,853	\$ 1,100	\$ 6,194	\$ 7,063	\$ 48,463	\$ 98,673
處 分	-	-	-	(5,512)	(165)	(704)	(6,381)
折舊費用	-	2,841	-	136	204	4,784	7,965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8,694</u>	<u>\$ 1,100</u>	<u>\$ 818</u>	<u>\$ 7,102</u>	<u>\$ 52,543</u>	<u>\$ 100,257</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96,557</u>	<u>\$ 31,542</u>	<u>\$ -</u>	<u>\$ 264</u>	<u>\$ 538</u>	<u>\$ 14,508</u>	<u>\$ 143,409</u>
成 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96,557	\$ 70,236	\$ 1,100	\$ 1,082	\$ 7,640	\$ 67,051	\$ 243,666
增 添	-	462	-	-	-	164	626
處 分	-	-	-	-	(57)	(166)	(22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96,557</u>	<u>\$ 70,698</u>	<u>\$ 1,100</u>	<u>\$ 1,082</u>	<u>\$ 7,583</u>	<u>\$ 67,049</u>	<u>\$ 244,06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38,694	\$ 1,100	\$ 818	\$ 7,102	\$ 52,543	\$ 100,257
處 分	-	-	-	-	(57)	(166)	(223)
折舊費用	-	2,852	-	60	168	4,081	7,16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1,546</u>	<u>\$ 1,100</u>	<u>\$ 878</u>	<u>\$ 7,213</u>	<u>\$ 56,458</u>	<u>\$ 107,195</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96,557</u>	<u>\$ 29,152</u>	<u>\$ -</u>	<u>\$ 204</u>	<u>\$ 370</u>	<u>\$ 10,591</u>	<u>\$ 136,874</u>

103及102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5年
機電動力設備	20年
工程系統	15至20年
其 他	5年
機器設備	9至10年
運輸設備	5至9年
辦公設備	5至8年
其他設備	3至15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成	本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2,591		\$ 54,927					\$ 117,518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3,533					\$ 43,533	
折舊費用		-		1,068					1,068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44,601					\$ 44,601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62,591		\$ 10,326					\$ 72,917	
成	本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2,591		\$ 54,927					\$ 117,518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4,601					\$ 44,601	
折舊費用		-		1,069					1,069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45,670					\$ 45,670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62,591		\$ 9,257					\$ 71,848	

投資性不動產之主建物係以直線基礎按 22~5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減損皆為 23,180 千元。

投資性不動產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76,940 千元及 77,101 千元，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於最近年度進行之評價為基礎。土地係採用市場基礎法及收益基礎法進行評價，房屋及建築係採用成本法進行評價。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五、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7	\$ 1,387	\$ 21,863	\$ 23,697
單獨取得	-	-	350	350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47</u>	<u>\$ 1,387</u>	<u>\$ 22,213</u>	<u>\$ 24,047</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5	\$ 1,022	\$ 5,576	\$ 6,983
攤銷費用	7	75	1,948	2,030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92</u>	<u>\$ 1,097</u>	<u>\$ 7,524</u>	<u>\$ 9,013</u>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5</u>	<u>\$ 290</u>	<u>\$ 14,689</u>	<u>\$ 15,034</u>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7	\$ 1,387	\$ 22,213	\$ 24,047
單獨取得	-	-	940	940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47</u>	<u>\$ 1,387</u>	<u>\$ 23,153</u>	<u>\$ 24,987</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2	\$ 1,097	\$ 7,524	\$ 9,013
攤銷費用	7	73	2,033	2,113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99</u>	<u>\$ 1,170</u>	<u>\$ 9,557</u>	<u>\$ 11,126</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8</u>	<u>\$ 217</u>	<u>\$ 13,596</u>	<u>\$ 13,861</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耐用年數 5 至 20 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信用借款		
年利率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		
為 1.59%~1.61%		
及 1.60%	<u>\$ 70,000</u>	<u>\$ 40,000</u>

(二) 銀行長期借款

借 款 銀 行	借 款 內 容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玉山銀行－信用 借款	借款額度：50,000 千元 借款期間：101.01.02～104.01.02 還款方式：自借款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二期，平均攤還	\$ 4,166	\$ 20,83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抵押借款	借款額度：100,000 千元 借款期間：100.12.15～103.12.15 還款方式：自借款日起算半年後，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十期，平均攤還	-	55,00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抵押借款	借款額度：100,000 千元 借款期間：100.08.05～103.08.05 還款方式：自借款日起算半年後，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十期，平均攤還	-	30,000
		4,166	105,833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4,166	101,667
		<u>\$ -</u>	<u>\$ 4,166</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2.05% 及 1.95%～2.17%。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本公司之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皆為營業而發生。進貨之平均賒帳期間為月結 30 天～9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3,597	\$ 17,523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3,026	5,408
應付休假給付	2,409	2,734
應付費用	5,156	4,334
其 他	3,654	4,328
	<u>\$ 57,842</u>	<u>\$ 34,32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u>其他流動負債</u>		
預收模具款	\$ 98,692	\$ -
預收貨款	7,910	1,049
代收 款	1,991	707
	<u>\$ 108,593</u>	<u>\$ 1,756</u>

十九、負債準備－流動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保 固	\$ 1,017	\$ 905
退回及折讓	5,728	2,708
	<u>\$ 6,745</u>	<u>\$ 3,613</u>

(一)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每月定額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

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2.125%	2.00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750%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0%	2.5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61	\$ 185
利息成本	350	30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	(3)
	<u>\$ 505</u>	<u>\$ 482</u>
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162	\$ 159
管理費用	141	116
研發費用	<u>202</u>	<u>207</u>
	<u>\$ 505</u>	<u>\$ 482</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792 千元精算損失及 1,183 千元精算利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失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3,485 千元及 2,693 千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		
現值	\$ 17,319	\$ 17,50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23</u>)	(<u>238</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7,296</u>	<u>\$ 17,27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17,509	\$ 18,448
當期服務成本	161	185
利息成本	350	300
精算（利益）損失	953	(1,424)
福利支付數	(<u>1,654</u>)	<u>-</u>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17,319</u>	<u>\$ 17,509</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38	\$ 11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	3
精算利益（損失）	(1)	1
雇主提撥數	1,434	120
福利支付數	(<u>1,654</u>)	<u>-</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3</u>	<u>\$ 238</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4 千元及 3 千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自行運用		
轉存金融機構	13	20
短期票券	4	5

（接次頁）

(承前頁)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公債、金融債券、 公司債及證券化 商品	13	14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 資(含期貨)	3	1
國外投資	10	10
國內委託經營	20	20
國外委託經營	37	30
	<u>100</u>	<u>1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101年1月1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17,319</u>	<u>\$17,509</u>	<u>\$18,448</u>	<u>\$18,157</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3)</u>	<u>(\$ 238)</u>	<u>(\$ 114)</u>	<u>(\$ 3,759)</u>
提撥短絀	<u>\$17,296</u>	<u>\$17,271</u>	<u>\$18,334</u>	<u>\$14,578</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953)</u>	<u>(\$ 1,423)</u>	<u>(\$ 394)</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1)</u>	<u>\$ 1</u>	<u>(\$ 3,658)</u>	<u>\$ -</u>

本公司預期於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526千元及120千元。

二一、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額定股數(千股)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103,286</u>
已發行股本	<u>\$ 1,032,85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6,000千股。

(二) 資本公積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129,543
庫藏股票交易	9,696
合併溢額	<u>254</u>
	<u>\$ 139,493</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102年6月14日股東常會修正後），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分派如下：

1.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2. 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直至累積金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止；
3. 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4. 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其分配比率：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0%～4%，員工紅利 2%～10%，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考量未來投資資金需求、財務結構等情形，採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預計未來年度之股利發放，現金股利發放額度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總額 10%，視投資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9,188 千元及 3,605 千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838 千元及 1,803 千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10%及 8% 暨 2%及 4%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

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20 日及 102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007	\$ 649		
現金股利	51,643	30,986	\$ 0.5	\$ 0.3

	102 年度		101 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現金	\$ 4,695	\$ -	\$ 2,817	\$ 1,408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3,605	1,803	-	-
差 異	<u>\$ 1,090</u>	<u>(\$ 1,803)</u>	<u>\$ 2,817</u>	<u>\$ 1,408</u>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

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上述差異分別調整為 103 及 102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 104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1,320	\$ -
現金股利	206,571	2.0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5 月 29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03,094 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79,055	(\$ 2,9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u>2,954</u>)	(<u>2,334</u>)
	<u>\$ 76,101</u>	(<u>\$ 5,247</u>)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 2,913)	(\$ 60,47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所產 生之兌換差額	81,219	58,773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 成部分相關之 所得稅	<u>749</u>	(<u>1,216</u>)
年底餘額	<u>\$ 79,055</u>	(<u>\$ 2,913</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 2,334)	(\$ 2,052)
未實現損失	(620)	(282)
年底餘額	(\$ 2,954)	(\$ 2,334)

二二、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利息收入 (附註二八)	\$ 358	\$ 631
租金收入	1,000	1,200
股利收入	2,493	1,410
溢收貨款收入	-	6,462
模具收入	26,569	-
其 他	20,160	5,203
	<u>\$ 50,580</u>	<u>\$ 14,906</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 年度	102 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9,255	\$ 4,26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28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1,069)	(1,068)
其 他	(806)	(1,066)
	<u>\$ 7,380</u>	<u>\$ 2,263</u>

(三)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1,941</u>	<u>\$ 4,214</u>

(四) 折舊及攤銷

	103 年度	102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161	\$ 7,965
投資性不動產	1,069	1,068
無形資產	2,113	2,030
	<u>\$ 10,343</u>	<u>\$ 11,063</u>

(接次頁)

(承 前 頁)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7,161	\$ 7,965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9	1,068
	<u>\$ 8,230</u>	<u>\$ 9,03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113</u>	<u>\$ 2,03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3 年度	102 年度
薪資費用	<u>\$ 115,178</u>	<u>\$ 92,665</u>
勞健保費用	<u>\$ 7,226</u>	<u>\$ 6,847</u>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 3,559	\$ 3,557
確定福利計畫	505	482
	<u>\$ 4,064</u>	<u>\$ 4,039</u>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5,697</u>	<u>1,67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32,165</u>	<u>\$ 105,23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32,165</u>	<u>\$ 105,230</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皆為 111 人。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3 年度	102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4,025	\$ 24,79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54,770</u>)	(<u>20,521</u>)
淨 利 益	<u>\$ 9,255</u>	<u>\$ 4,269</u>

(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3 年度	102 年度
存貨 (包含於營業成本)	<u>\$ 94</u>	<u>\$ -</u>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31,749	\$ 2,631
以前年度之調整	2,201	198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4,692)	5,828
	<u>\$ 29,258</u>	<u>\$ 8,657</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稅前淨利	<u>\$ 242,460</u>	<u>\$ 58,73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費用	\$ 41,218	\$ 9,98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8,582)	(3,144)
免稅所得	(424)	(24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		
差異	(5,155)	1,858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於		
本年度之調整	<u>2,201</u>	<u>19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		
用	<u>\$ 29,258</u>	<u>\$ 8,657</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4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 年度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749	(\$ 1,216)
確定福利	<u>162</u>	(<u>242</u>)
	<u>\$ 911</u>	(<u>\$ 1,458</u>)

(三)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6,644</u>	<u>\$ 3,917</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030	(\$ 164)	\$ -	\$ 866
不動產累計減損	1,020	-	-	1,02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498	(158)	162	3,50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331	331
其他	88	68	-	156
	<u>\$ 5,636</u>	<u>(\$ 254)</u>	<u>\$ 493</u>	<u>\$ 5,87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403	\$ -	\$ 40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418	-	(418)	-
子公司之盈餘	9,000	(5,349)	-	3,651
	<u>\$ 9,418</u>	<u>(\$ 4,946)</u>	<u>(\$ 418)</u>	<u>\$ 4,054</u>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486	(\$ 456)	\$ -	\$ 1,030
不動產累計減損	1,020	-	-	1,02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568	(828)	(242)	3,49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98	-	(798)	-
其他	301	(213)	-	88
	<u>8,173</u>	<u>(1,497)</u>	<u>(1,040)</u>	<u>5,636</u>
虧損扣抵	2,945	(2,945)	-	-
投資抵減	1,851	(1,851)	-	-
	<u>\$ 12,969</u>	<u>(\$ 6,293)</u>	<u>(\$ 1,040)</u>	<u>\$ 5,636</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03	(\$ 803)	\$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418	418
子公司之盈餘	<u>8,662</u>	<u>338</u>	<u>-</u>	<u>9,000</u>
	<u>\$ 9,465</u>	<u>(\$ 465)</u>	<u>\$ 418</u>	<u>\$ 9,418</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備抵銷貨退回	<u>\$ 5,728</u>	<u>\$ 2,708</u>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392,585 千元及 1,254,700 千元。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	\$ -	\$ -
87 年度以後	<u>291,160</u>	<u>135,400</u>
	<u>\$ 291,160</u>	<u>\$ 135,400</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0,500</u>	<u>\$ 5,132</u>
	<u>103 年度 (預計)</u>	<u>102 年度 (實際)</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2.72%	8.31%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本年度淨利	<u>\$ 213,202</u>	<u>\$ 50,076</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3 年度	102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03,286	103,28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927</u>	<u>43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04,213</u>	<u>103,72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主係承租公務車，租賃期間為 100 年 12 月至 105 年 4 月底止，其租金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並按月支付。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車輛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不超過 1 年	\$ 391	\$ 391
1~5 年	<u>131</u>	<u>521</u>
	<u>\$ 522</u>	<u>\$ 912</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

為 103 年 5 月至 108 年 9 月。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不超過 1 年	\$ 652	\$ 672
1~5 年	1,371	286
	<u>\$ 2,023</u>	<u>\$ 958</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95,537	\$ -	\$ -	\$ 95,537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	\$ -	\$ 487	\$ -	\$ 487

102年12月3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96,157	\$ -	\$ -	\$ 96,157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	\$ -	\$ 340	\$ -	\$ 340

103及102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029,013	\$ 579,5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5,537	96,157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衡		
量－持有供交易	487	340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980,519	896,48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

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

於美元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3 年度	102 年度
損 益	\$ 1,627	(\$ 2,071)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4,166	\$ 105,83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38,821	127,618
金融負債	70,000	4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 688 千元及 876 千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國內上市公司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市場價格上漲／下跌 1%，103 及 102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955 千元及 962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亦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所承擔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分別為834,182千元及778,700千元。

本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帳款餘額，請參閱附註九。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3 個月以內	3 ~ 6 個月	6 個月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906,231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60	50,200	10,800	10,160
固定利率工具	2.05	4,251	-	-
		<u>\$ 960,682</u>	<u>\$ 10,800</u>	<u>\$ 10,160</u>

10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3 個月以內	3 ~ 6 個月	6 個月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750,525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6	30,120	-	10,160
固定利率工具	2.03	24,290	24,413	58,667
		<u>\$ 804,935</u>	<u>\$ 24,413</u>	<u>\$ 68,827</u>

(2) 融資額度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 度		
已動用金額	\$ 59,538	\$ 50,833
未動用金額	380,990	363,607
	<u>\$ 440,528</u>	<u>\$ 414,44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 度		
已動用金額	\$ 16,835	\$ 95,000
未動用金額	225,896	234,725
	<u>\$ 242,731</u>	<u>\$ 329,725</u>

二八、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子 公 司	<u>\$ 298,804</u>	<u>\$ 382,163</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原則為出貨後 3 個月至 4 個月。本公司對非關係人之收款期限原則為出貨後 1 個月至 4 個月。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銷貨尚無同類產品之銷貨價格可資比較。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子 公 司	<u>\$ 2,456,102</u>	<u>\$ 1,691,407</u>

本公司對部分子公司之付款期限為應收應付互抵後月結 3 個月付款，其餘子公司按照正常付款期限付款，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一般進貨尚無同類產品進貨價格可資比較。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u>\$ 87,793</u>	<u>\$ 78,734</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3 及 102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u>\$ 8,988</u>	<u>\$ 19,893</u>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u>\$ 841,061</u>	<u>\$ 710,794</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u>\$ 495</u>	<u>\$ 2,215</u>

(七) 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u>其他應收款</u>		
子 公 司	<u>\$ 5,164</u>	<u>\$ 8,224</u>

關 係 人 類 別	103 年度	102 年度
<u>利息收入</u>		
子 公 司	\$ 261	\$ 517

本公司因子公司營運之資金需求而提供放款予子公司，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將部分辦公室及倉庫出租予子公司，103 及 102 年度租金收入分別為 286 千元及 457 千元，租金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按月收取。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3 年度	102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595	\$ 14,820
退職後福利	439	414
	<u>\$ 19,034</u>	<u>\$ 15,23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本公司綜合授信額度之擔保品：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96,557	\$ 96,557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29,152	31,542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71,145	72,214
	<u>\$ 196,854</u>	<u>\$ 200,313</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為子公司銀行融資額度提供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偉訓國際	\$ 551,893	\$ 530,115
大盛集團	136,387	110,815
偉長興電子	72,951	68,885
偉碩電子	72,951	68,885
	<u>\$ 834,182</u>	<u>\$ 778,700</u>

三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1,738	31.65 (美元：新台幣)	\$1,004,512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6,596	31.65 (美元：新台幣)	841,781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8,145	29.805 (美元：新台幣) \$ 540,80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5,094	29.805 (美元：新台幣) 747,900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二)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表四）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單位：除另註外明，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5)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備抵呆金	列擔保品帳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HEC Korea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5,859 (USD 500 千元)	\$ 15,859 (USD 500 千元)	\$ 5,164	5	(2)	\$ -	營運週轉	\$ -	-	\$ -	-	\$ 92,341 (註2)	\$ 184,682 (註4)	
		HEC Korea Co., Ltd.	〃	〃	30,511 (USD1,000 千元)	-	-	5	(2)	-	〃	-	-	-	-	92,341 (註2)	184,682 (註4)	
		亞碩國際通路公司	〃	〃	5,000	5,000	-	2	(1)	15,701	—	-	-	-	-	15,701 (註2)	396,363 (註4)	
1	豐全集團有限公司	偉訓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	〃	31,718 (USD1,000 千元)	31,718 (USD1,000 千元)	29,042	1.2	(2)	-	營運週轉	-	-	-	-	32,858 (註3)	32,858 (註3)	

註 1：編號欄編號 0 是指發行人。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對有業務往來公司之個別資金貸放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對與本公司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資金貸放金額以本公司淨值 5%為限。

註 3：對有業務往來或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個別資金貸放金額以該公司淨值之 100%為限；資金貸與總金額以該公司淨值 100%為限。

註 4：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資金貸放總額以本公司淨值之 20%為限；短期資金融通資金貸放總額以本公司淨值之 10%為限。

註 5： (1)有業務往來。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之 限 額 (註 1)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2)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本 公 司	偉訓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持股 100%	\$ 1,200,431	\$ 551,893	\$ 551,893	\$ 3,945	\$ -	30	\$ 1,477,454	Y	N	N	
		大盛集團有限公司	子公司－持股 100%	1,200,431	139,676	136,387	-	-	7	1,477,454	Y	N	N	
		偉長興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	1,200,431	72,951	72,951	-	-	4	1,477,454	Y	N	Y	
		偉碩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	1,200,431	72,951	<u>72,951</u> <u>\$ 834,182</u>	-	-	4	1,477,454	Y	N	Y	

註 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係本公司股東權益淨額之 65%。
註 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本公司股東權益淨額之 80%。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單 位 ／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比率(%)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股 票 中國鋼鐵公司－上市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632,596	\$ 95,537	-	\$ 95,537	
大盛集團有限公司	股 票 Unity Industrial Co.,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 動	9,000,000	65,516	20	105,474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註 1）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 %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註 2）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 ）	
本 公 司 偉訓國際投資有限 公司 大盛集團有限公司 偉碩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偉祺國際貿易有限 公司 偉長興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偉訓國際投資有限 公司	子公司－持股 100%	進 貨	\$ 1,705,029	69	應收付互抵後，月結 90 天付款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 512,532)	(60)	—
	大盛集團有限公司	子公司－持股 100%	進 貨	750,771	30	應收付互抵後，月結 90 天付款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328,529)	(39)	—
	Compucase Japan Co., Ltd.	子公司－持股 100%	銷 貨	(123,665)	(4)	出貨後 60 天收款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24,183	3	—
	Compucase Corporation	子公司－持股 100%	銷 貨	(129,826)	(4)	出貨後 90 天收款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41,934	5	—
	偉長興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進 貨	1,558,329	89	應收付互抵後，月結 90 天付款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270,905)	(80)	—
	偉碩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進 貨	743,742	97	應收付互抵後，月結 90 天付款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282,861)	(95)	—
	偉盛豐科技（吉安） 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進 貨	150,974	21	應收付互抵後，月結 90 天付款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65,861)	(23)	—
	Compucase Europe GmbH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280,437)	(100)	出貨後 75 天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47,138	100	—
偉長興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偉祺國際貿易有限 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220,365)	(12)	應收付互抵後，月結 90 天付款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21,389	6	—

註 1：本公司係透過偉訓國際及大盛集團向偉長興電子及偉碩電子購入商品存貨。

註 2：進（銷）貨價格與一般進（銷）貨無同類產品進（銷）貨價格可資比較。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 款 列 項 應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偉訓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本 公 司	母 公 司	\$ 512,532	3.41	\$ -	-	\$ 304,581	\$ -
大盛集團有限公司	本 公 司	母 公 司	328,529	2.72	-	-	84,860	-
偉長興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偉訓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270,905	6.63	-	-	154,437	-
偉碩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大盛集團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282,861	3.02	-	-	48,592	-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外幣為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投 資 (損) 益		
本 公 司	偉訓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 107,640 (USD 3,900,000)	\$ 107,640 (USD 3,900,000)	19,500	100	\$ 934,668	\$ 41,573	\$ 40,212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利益	
	大盛集團有限公司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58,632 (USD 1,800,000)	58,632 (USD 1,800,000)	18,000	100	524,377	7,836	7,800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利益	
	豐全集團有限公司	P.O. BOX217, Offshore Chambers, Apia Samoa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1,645 (USD 50,000)	1,645 (USD 50,000)	50,000	100	32,858	661	661	—	
	偉祺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Suite 2303 23/F, Great Eagle Ctr, 23 Harbour Rd. Wanhai, HK	國際貿易	1,648 (USD 50,000)	1,648 (USD 50,000)	50,000	100	30,467	6,264	5,945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利益	
	亞碩國際通路公司	台南市安南區安和路一段 52 巷 26 號	電腦零組件銷售	1,800	1,800	180,000	60	1,033	(771)	(397)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利益	
	Compucase Europe GmbH	Im Huelsenfeld 9, 40721 Hilden, Germany	電腦零組件銷售	10,937 (EUR 35,000)	10,937 (EUR 35,000)	350	70	38,179	5,871	3,686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利益	
	Compucase Corporation	1313 Juhn Road Court,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5 USA	電腦零組件銷售	8,556 (USD 267,075)	8,556 (USD 267,075)	1,150	100	26,711	2,056	1,448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利益	
	HEC Korea Co., Ltd.	#506, Unitechvil Vanture-town 1141-2, Beaksuk - Dong, ilsan- Gu, koyang- City Kyunggi- Do, Korea	電腦零組件銷售	13,444 (USD 408,000)	13,444 (USD 408,000)	381,888	51	(2,501)	(6,382)	(2,044)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利益	
	Compucase UK Ltd.	15Alston Drive, Bradwell Abboy, Milton Keynes MK139 HA, UK	電腦零組件銷售	2,402 (GBP 48,000)	2,402 (GBP 48,000)	48,000	80	2,133	(4,858)	(3,343)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利益	
	Compucase Japan Co., Ltd.	日本橫濱市港北區新橫濱三丁目 24 番 5 號	電腦零組件銷售	13,949 (JPY 39,609,400)	13,949 (JPY 39,609,400)	200	100	35,843	1,410	1,256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利益	
偉訓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環球鴻富控股有限公司	12th Floor ,Ruttonjee House,11 Duddell Street,Central,Hong Kong	轉投資事業	USD 10,850,000	USD 10,850,000	10,850,000	100	754,637	34,163	41,596	差異係已實現銷貨利益	
環球鴻富控股有限公司	偉長興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寶安區龍華街道辦清龍路 12 號 B 棟 1-2 樓	生產電腦零配件及鐵料裁減、加工	USD 10,200,000	USD 10,200,000	-	100	721,538	38,388	38,388	—	
	偉裕國際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寶安區龍華街道辦清龍路 12 號	經營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內企業間的貿易及貿易代理	USD 650,000	USD 650,000	-	100	33,169	(4,050)	(4,050)	—	
大盛集團有限公司	環球恆豐控股有限公司	12th Floor ,Ruttonjee House,11 Duddell Street,Central,Hong Kong	轉投資事業	USD 5,300,000	USD 5,300,000	5,300,000	100	408,757	17,959	14,228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利益	
	Unity Industrial	Hemaraj Rayong Industrial Estate 118 – 118/1, Moo 3, Bankhai-NonglaloK Road Tambol NonglaloK, Amphur Bankhai Rayong 21120, THAILAND	生產汽車傳動軸等零件	USD 2,324,830	USD 2,324,830	-	-	-	(54,451)	(5,978)	註 2	
環球恆豐控股有限公司	偉碩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寶安區龍華街道辦清龍路 12 號 B 棟 3-4 樓	生產電源供應器及電腦零配	USD 3,800,000	USD 3,800,000	-	100	351,436	12,772	12,772	—	
	偉盛豐科技（吉安）有限公司	江西省吉安市永豐縣城南工業區（恩江鎮橋南工業園區）	生產電源供應器及電腦零配	USD 1,500,000	USD 1,500,000	-	100	57,433	5,269	5,269	—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 2：本公司董事長於 103 年 9 月辭任該公司董事而喪失重大影響力，是以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外幣為元)

大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註 3)	投 資 方 式 (註 1)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3)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3)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認 列 損 益	期 末 投 資 價 值	截至本期期末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偉碩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各種電源供應器及電腦 零配件	\$ 120,270 (USD3,800,000) (註 6)	3.	\$ 56,970 (USD1,800,000)	\$ -	\$ -	\$ 56,970 (USD1,800,000)	\$ 12,772	100	\$ 12,772 (註 2)	\$ 351,436	\$ -
偉盛豐科技(吉安)有限公司	生產各種電源供應器及電腦 零配件	47,475 (USD1,500,000) (註 9)	3.	-	-	-	-	5,269	100	5,269 (註 2)	57,433	-
偉長興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電腦零配件、塑膠產品 及鐵料裁剪、加工	322,830 (USD10,200,000) (註 5)	3.	123,435 (USD3,900,000)	-	-	123,435 (USD3,900,000)	38,388	100	38,388 (註 2)	721,538	-
偉裕國際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經營國際貿易、轉口貿易、 保稅區內企業間的貿易及 貿易代理	20,573 (USD 650,000) (註 7)	3.	-	-	-	-	(4,050)	100	(4,050) (註 2)	33,169	-
太康精密(中山)有限公司	生產信息及通信業專用之芯 片、記憶模組及擴大充卡 之精密連接器、特殊用途 之精密結構器及上述產品 之模具	158,250 (USD5,000,000) (註 8)	3.	-	-	-	-	-	-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4)
\$ 180,405 (USD5,700,000) (註 3)	\$ 333,844 (USD10,548,000) (註 3)	\$ 1,108,090

註 1： 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2)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3)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5) 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 2： 投資收益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 相關金額係按期末 1 美元等於新台幣 31.65 元之匯率換算。

註 4：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如下：
 $1,846,817 \times 60\% = 1,108,090$

註 5： 係包括偉長興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及偉訓電腦(深圳)有限公司(該公司已於民國 98 年 9 月 1 日與偉長興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合併，並於民國 99 年 4 月 6 日經投審會核備)以前年度盈餘轉增資及偉訓國際自有資金等合計 6,300,000 元。

註 6： 偉碩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係由本公司之海外子公司大盛集團再轉投資。民國 97 年偉碩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以未分配盈餘 US\$2,000,000 轉增資。

註 7： 偉裕國際貿易(深圳)有限公司係由本公司之海外子公司豐全集團以其自有資金轉投資。應集團組織架構調整，豐全集團出售其持有偉裕國際貿易(深圳)有限公司之股份予環球鴻富控股公司。

註 8： 太康精密(中山)有限公司係由本公司之海外子公司偉訓國際以其自有資金藉由第三地公司－Super Elite Ltd.轉投資，民國 99 年 4 月 10 日偉訓國際將其持有股份全數出售，該出售一案業於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經投審會核備，惟因該價款尚未匯回台灣，故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並未減少。

註 9： 偉盛豐科技(吉安)有限公司係由本公司之海外子公司大盛集團以其自有資金再轉投資。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表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明細表		表二
應收票據淨額明細表		附註九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表四
存貨明細表		表五
預付款項明細表		附註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三
短期借款明細表		表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應付票據明細表		表八
應付帳款明細表		表九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八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長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六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三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表十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二二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外幣為元)

項 目	金 額
零 用 金	\$ 15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0,032
外幣活期存款(註)	128,789
支票存款	<u>3,532</u>
	<u>142,353</u>
	<u>\$ 142,503</u>

註：包括美金 4,016,229 元、歐元 2,974 元、港幣 8,401 元、英磅 28,517 元及人民幣 20,089 元。

(依 US\$1=NT\$31.65 、 EUR\$1=NT\$38.47 、 HKD\$1=NT\$4.08 、 GBP\$1=NT\$49.27 及 RMB\$1=NT\$5.17 換算)。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單價為新台幣元)

金 融 商 品 名 稱	股 數	取 得 成 本	評 價 損 失	公 平 價 值 單價 (元)	總 金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票 中國鋼鐵公司	3,632,596	\$ 98,491	\$ 2,954	\$ 26.3	\$ 95,537	無

註 1：股票之市價按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盤價計算。

註 2：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1,020,265 股交由永豐商業銀行以及 2,612,220 股交由遠東國際商業銀行承作信貸業務信託。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公 司	\$ 172,462
乙 公 司	160,258
丙 公 司	73,622
丁 公 司	64,119
戊 公 司	56,444
己 公 司	56,359
其他（註）	<u>183,709</u>
小 計	766,973
減：備抵呆帳	<u>2,770</u>
合 計	<u>\$ 764,203</u>
關 係 人	
Compucase Japan Co., Ltd.	\$ 24,183
Compucase Corporation	41,934
Compucase UK Ltd.	8,078
亞碩國際通路公司	9,083
其他（註）	<u>4,515</u>
合 計	<u>\$ 87,793</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非關係人	
樣品費	\$ 11,289
模具費	9,735
應收代墊款	2,640
其他(註)	<u>423</u>
合 計	<u>\$ 24,087</u>
關係人	
應收代墊款	\$ 3,824
資金貸與	<u>5,164</u>
合 計	<u>\$ 8,988</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市 價 (註)
商 品	\$ 6,372	\$ 6,373
原 料	<u>68</u>	<u>493</u>
合 計	<u>\$ 6,440</u>	<u>\$ 6,866</u>

註：市價基礎，參閱附註四。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表 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名 稱	年 初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投 資 (損) 益	盈 餘 匯 回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註 1)	遞 延 貸 項	年 底 股 數	底 餘 額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偉訓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19,500	\$ 843,041	\$ 40,212	\$ -	\$ 51,415	\$ -	19,500	100	\$ 934,668	\$ 934,985	無		
大盛集團有限公司	18,000	483,911	7,800	-	32,666	-	18,000	100	524,377	524,424	"		
豐全集團有限公司	50,000	32,197	661	-	-	-	50,000	100	32,858	32,858	"		
偉祺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50,000	22,766	5,945	-	1,756	-	50,000	100	30,467	31,886	"		
亞碩國際通路公司	180,000	1,430	(463)	-	-	66	180,000	60	1,033	1,318	"		
Compucase Europe GmbH	350	54,360	3,686	(16,334)	(3,533)	-	350	70	38,179	36,556	"		
Compucase Coporation	1,150	24,391	2,147	-	1,772	(699)	1,150	100	27,611	30,812	"		
HEC Korea Co., Ltd.	381,888	(403)	(3,209)	-	(54)	1,165	381,888	51	(2,501)	(2,501)	"		
Compucase UK Ltd.	48,000	5,472	(3,967)	-	4	624	48,000	80	2,133	2,316	"		
Compucase Japan Co., Ltd.	200	37,394	1,445	-	(2,807)	(189)	200	100	35,843	36,592	"		
Compucase Spain S.L.	570	-	-	-	-	-	570	57	-	-	"	註 2	
		<u>\$1,504,559</u>	<u>\$ 54,257</u>	<u>(\$ 16,334)</u>	<u>\$ 81,219</u>	<u>\$ 967</u>			<u>\$ 1,624,668</u>	<u>\$ 1,629,246</u>			

註 1：係投資公司持有外幣股權投資，按年底匯率評價之匯率調整數，與股東權益變動表 81,968 千元之差異係認列遞延所得稅調整數 749 千元所致。

註 2：已於 98 年 12 月 11 日決議清算，並全數認列減損損失，正在進行清算程序。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表 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 款 種 類 及 債 權 人	借 款 期 間	年 利 率 (%)	金 額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信用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	103.03.11~104.03.11	1.60	\$ 10,000	\$70,000	無
	103.07.18~104.07.18	1.60	10,000	(註)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3.12.05~104.06.05	1.60	10,000	50,000	"
玉山銀行	103.08.15~104.02.15	1.60	15,000	100,000	"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103.08.15~104.02.11	1.59	15,000	100,000	"
華南銀行	103.12.11~104.03.10	1.61	<u>10,000</u>	50,000	"
			<u>\$ 70,000</u>		

註：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之借款係共用同一融資額度。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甲 公 司	\$ 150
乙 公 司	122
丙 公 司	104
丁 公 司	66
其他（註）	<u>142</u>
合 計	<u>\$ 584</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表 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公 司	\$ 3,280
乙 公 司	1,007
丙 公 司	831
其他（註）	<u>1,131</u>
合 計	<u>\$ 6,249</u>
關 係 人	
偉訓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 512,532
大盛集團有限公司	<u>328,529</u>
合 計	<u>\$ 841,061</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千 個)	金 額
銷貨收入		
電腦機殼	1,378	\$ 1,651,247
電源供應器	991	921,728
準 系 統	48	57,348
其他 (註)	-	<u>310,822</u>
		2,941,145
減：銷貨退回		20,060
銷貨折讓		<u>10,915</u>
		<u>\$ 2,910,170</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 10%。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進銷成本	
年初存貨	\$ 111,899
加：本年度進貨	2,475,020
減：其 他	85
年底存貨	<u>6,440</u>
	2,580,394
加：其 他	<u>111</u>
	<u>\$ 2,580,505</u>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 資	\$ 32,860	\$ 24,945	\$ 30,818	\$ 88,623
廣 告 費	17,338	30	-	17,368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7,908	10,732	5,475	24,115
雜 費	3,554	3,978	1,633	9,165
保 險 費	3,271	1,615	2,823	7,709
勞 務 費	2,222	3,808	336	6,366
折 舊	1,133	1,295	4,733	7,161
其他（註）	<u>16,423</u>	<u>7,935</u>	<u>13,583</u>	<u>37,941</u>
	<u>\$ 84,709</u>	<u>\$ 54,338</u>	<u>\$ 59,401</u>	<u>\$198,448</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